



192812051042

副本

# 检测报告

## Test Report

领越环检字（202306）第 297 号

项目名称：武威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除臭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西安毅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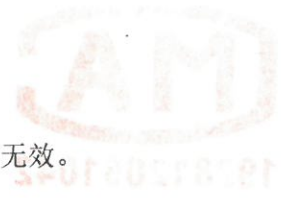
报告日期：2023.06.29


甘肃领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Gansu lingyue de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 声 明



1. 报告无  章、无检测专用章、多页报告无骑缝章、无三级审核签字均无效。
2. 委托(受检)单位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应在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检申请，同时附上《检测报告》原件。
3. 不可复检的项目，不进行复检。
4. 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5. 报告仅对来样负责，检验结果仅反映对该样品的评价，对于检验结果使用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后果，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经济 and 法律责任。
6. 本公司保证检验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受检）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检测报告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7. 报告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它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本公司将对上述行为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8. 按有关规定，微生物检验项目不复检。
9. 本公司带 ※ 的检测项目为分包项目。
10. 本报告只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



营业执照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303MA71JM4W1R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4月29日

住所 甘肃省金昌市开发区金湖润居会所



2023年04月11日

名称 甘肃领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吴军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安全评价技术服务；辐射监测；室内环境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测除外）；环境保护服务；社会经济咨询；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水土流失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甘肃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资质证书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92812051042

名称：甘肃领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金昌市开发区金湖新园会所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在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92812051042

发证日期：2019年12月10日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9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 一、任务由来

受西安毅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甘肃领越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06月20日-21日对《武威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除臭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进行检测，并依据检测结果，编制本报告。

# 有组织废气检测

## 1、检测项目、点位、频次一览表

检测点位	排气筒高度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执行标准
生物除臭排放口	15m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3次/天 检测2天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1993)表2
等离子加碱洗排放口				
水解酸化池取样口	/	硫化氢	3次/天 检测1天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1993)表2

## 2、废气检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表2-1 烟粉尘仪器检定结果一览表

名称	型号	检定单位	有效期	结果
烟气烟尘颗粒物浓度测试仪	MH3300型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2023.11	合格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3012H型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2023.09	合格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崂应3072型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2023.09	合格
可见分光光度计	V729	金昌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2024.06	合格

## 3、检测分析方法及方法检出限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0.01mg/m <sup>3</sup>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0.25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样品采集	固定污染源废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

## 4、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详见检测报告

# 有组织废气检测报告

## 【生物除臭排放口 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06.20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5938	15953	15190	15694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093	0.072	0.078	0.081
		排放速率 (kg/h)	1.48×10 <sup>-3</sup>	1.15×10 <sup>-3</sup>	1.18×10 <sup>-3</sup>	1.27×10 <sup>-3</sup>
	氨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3.89	4.05	3.68	3.87
		排放速率 (kg/h)	6.20×10 <sup>-2</sup>	6.46×10 <sup>-2</sup>	5.59×10 <sup>-2</sup>	6.08×10 <sup>-2</sup>
	06.21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15724	15802	15267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097	0.090	0.083	0.090
		排放速率 (kg/h)	1.53×10 <sup>-3</sup>	1.42×10 <sup>-3</sup>	1.27×10 <sup>-3</sup>	1.40×10 <sup>-3</sup>
氨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3.85	3.67	4.27	3.93
		排放速率 (kg/h)	6.05×10 <sup>-2</sup>	5.80×10 <sup>-2</sup>	6.52×10 <sup>-2</sup>	6.12×10 <sup>-2</sup>
评价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标准限值	硫化氢排放速率≤0.33kg/h，氨排放速率≤4.9kg/h					
评价结果	达标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06.20	臭气浓度（无量纲）	550	309	417	550
06.21	臭气浓度（无量纲）	269	355	355	355
评价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标准限值	臭气浓度排放量≤2000				
评价结果	达标				

**【等离子加碱洗排放口 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06.20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4970	4963	4856	4930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041	0.044	0.047	0.044
		排放速率 (kg/h)	2.04×10 <sup>-4</sup>	2.18×10 <sup>-4</sup>	2.28×10 <sup>-4</sup>	2.17×10 <sup>-4</sup>
	氨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3.58	3.78	3.36	3.57
		排放速率 (kg/h)	1.78×10 <sup>-2</sup>	1.88×10 <sup>-2</sup>	1.63×10 <sup>-2</sup>	1.76×10 <sup>-2</sup>
	06.21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5021	5034	4879	4978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059	0.050	0.047	0.052
		排放速率 (kg/h)	2.96×10 <sup>-4</sup>	2.52×10 <sup>-4</sup>	2.29×10 <sup>-4</sup>	2.59×10 <sup>-4</sup>
氨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3.30	3.10	3.44	3.28
		排放速率 (kg/h)	1.66×10 <sup>-2</sup>	1.56×10 <sup>-2</sup>	1.68×10 <sup>-2</sup>	1.63×10 <sup>-2</sup>
评价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标准限值	硫化氢排放速率≤0.33kg/h，氨排放速率≤4.9kg/h					
评价结果	达标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06.20	臭气浓度（无量纲）	309	269	417	417
06.21	臭气浓度（无量纲）	234	269	234	269
评价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标准限值	臭气浓度排放量≤2000				
评价结果	达标				

**【水解酸化池取样口 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均值
06.21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2556	2480	2480	2505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52.0	45.8	52.4	50.1

# 无组织废气检测

## 1、检测项目、点位、频次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执行标准
1# 厂界东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4 次/天 检测 2 天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1993) 表 1 二级新扩改建
2# 厂界南			
3# 厂界西			
4# 厂界北			

## 2、无组织废气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表 2-1 无组织废气检测仪器检定结果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检定单位	有效期	结果
环境空气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2023.11	合格
可见分光光度计	V729	金昌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2024.06	合格

## 3、检测分析方法、检出限

项目名称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0.001mg/m <sup>3</sup>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0.01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10 (无量纲)
样品采集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HJ 905-2017	/

## 4、检测结果及评价详见无组织废气检测报告

【本页以下空白】



# 无组织废气检测报告（1）

检测项目及频次		采样日期、采样点位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评价
		2023.06.20					
		1# 厂界东	2# 厂界南	3# 厂界西	4# 厂界北		
氨 (mg/m <sup>3</sup> )	第一次	0.104	0.098	0.039	0.032	1.5	达标
	第二次	0.054	0.093	0.099	0.046	1.5	达标
	第三次	0.041	0.066	0.097	0.064	1.5	达标
	第四次	0.046	0.104	0.110	0.040	1.5	达标
	最大值	0.104	0.104	0.110	0.064	1.5	达标
硫化氢 (mg/m <sup>3</sup> )	第一次	0.012	0.013	0.003	<0.001	0.06	达标
	第二次	0.002	0.011	0.012	<0.001	0.06	达标
	第三次	0.002	0.002	0.009	0.002	0.06	达标
	第四次	0.002	0.013	0.013	<0.001	0.06	达标
	最大值	0.012	0.013	0.013	0.002	0.06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第一次	14	13	10	10	20	达标
	第二次	11	13	13	11	20	达标
	第三次	10	12	13	12	20	达标
	第四次	11	14	13	10	20	达标
	最大值	14	14	13	10	20	达标
评价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二级新扩改建						

备注：“<检出限”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即未检出。



# 无组织废气检测报告（2）

检测项目及频次		采样日期、采样点位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评价
		2023.06.21					
		1# 厂界东	2# 厂界南	3# 厂界西	4# 厂界北		
氨 (mg/m <sup>3</sup> )	第一次	0.107	0.110	0.045	0.051	1.5	达标
	第二次	0.047	0.061	0.097	0.067	1.5	达标
	第三次	0.037	0.102	0.093	0.050	1.5	达标
	第四次	0.101	0.091	0.053	0.044	1.5	达标
	最大值	0.107	0.110	0.097	0.067	1.5	达标
硫化氢 (mg/m <sup>3</sup> )	第一次	0.013	0.012	0.002	0.003	0.06	达标
	第二次	0.002	0.002	0.013	0.002	0.06	达标
	第三次	0.003	0.013	0.011	<0.001	0.06	达标
	第四次	0.011	0.013	0.003	<0.001	0.06	达标
	最大值	0.013	0.013	0.013	0.003	0.06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第一次	13	14	<10	10	20	达标
	第二次	11	12	12	12	20	达标
	第三次	<10	13	12	<10	20	达标
	第四次	13	13	10	<10	20	达标
	最大值	13	14	12	12	20	达标
评价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二级新扩改建						

备注：“<检出限”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即未检出。

编制人：康立娟  
2023年6月29日

审核人：王发玲  
2023年06月29日

签发人：张扶群  
2023年6月29日